

证券代码：836443

证券简称：金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。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股东大会采取记名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股东大会对议案表决前至少一名股东代表或监事参加计票和监票，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不得参加计票或监票，并回避该议案表决。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/网络/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4 日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443	金盾科技	2025 年 3 月 1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责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管理需要，经公司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充分沟通与友好商量，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在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等业务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- 4、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5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4 日上午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公司董事会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7 日